

广州普金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贴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广州市支持企业设立研究开发机构实施办法》（穗科创〔2015〕12号）和《关于发布广州市企业研究开发机构建设专项申报指南的通知》（穗科创字〔2015〕223号）的有关要求和规定，公司申报的“广州普金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机构建设项目”，经过广州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复核和第三方中介组织机构专家抽查，被列入“2015年广州市企业研究开发机构建设专项核实及抽查通过项目项目清单”，公司将于2016年获得100万元人民币专项补贴资金。

该专项补贴资金的获得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发展研发团队、提升研发能力、加快产品开发速度。公司收到上述补贴资金后将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等有关规定，将资金计入营业外收入，确认为当期损益。具体会计处理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普金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月29日